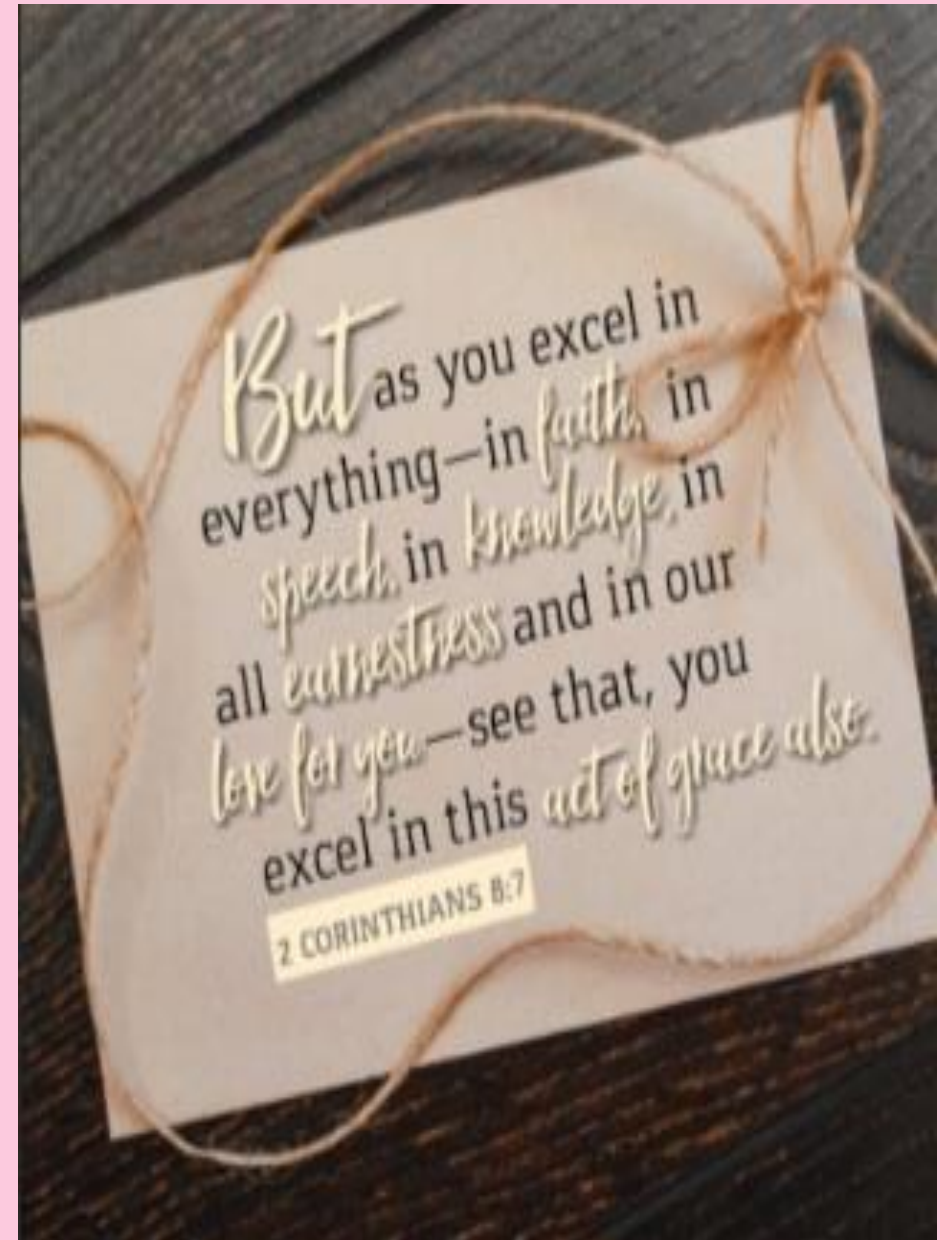


# 哥林多後書

## 第四十九課 奉獻的真義

(charis **恩惠** kononia **有分**)

八 1-8



## 哥林多後書八 1-8



1. 弟兄們，我把神賜給馬其頓眾教會的恩告訴你們，
2. 就是他們在患難中受大試煉的時候，仍有滿足的快樂，在極窮之間還格外顯出他們樂捐的厚恩。
3. 我可以證明，他們是按著力量，而且也過了力量，自己甘心樂意地捐助，
4. 再三地求我們，准他們在這供給聖徒的恩情上有分；
5. 並且他們所做的，不但照我們所想望的，更照神的旨意先把自己獻給主，又歸附了我們。
6. 因此我勸提多，既然在你們中間開辦這慈惠的事，就當辦成了。
7. 你們既然在信心、口才、知識、熱心，和待我們的愛心上，都格外顯出滿足來，就當在這慈惠的事上也格外顯出滿足來。
8. 我說這話，不是吩咐你們，乃是藉著別人的熱心試驗你們愛心的實在。」

首先我們要看看這段經文的背景。

保羅是一個猶太人，卻蒙召在外邦人中間傳福音。保羅在幾次的宣教旅程中，把福音傳遍中亞細亞及歐洲，不少外邦人，包括希臘人和羅馬人都信了主。但他沒有忘記那些猶太基督徒，特別是居住在耶路撒冷的基督徒，他們是教會的元老，也是最早立足於世上的教會。



然而，因著飢荒及種種原因，在耶路撒冷的信徒是相當窮困，也受著很大的苦楚。他有一個心願，就是到處呼籲外邦信徒捐獻給那些受苦及窮困的猶太信徒，這不但是一個合一的見證，超越了種族的界線和阻隔，更是一個分享，均平的有力見證。



我們又知道哥林多教會一年前已經承諾捐獻給耶路撒冷的教會，但只聞雷聲，不見雨點，全無行動。於是保羅便決定寫信給他們，重提捐獻一事，他從三方面來勉勵哥林多人。

\*\* 馬其頓教會的見證(v.1-8)

\*\* 耶穌基督的典範(v.9-12)

\*\* 「均平」的道理(v.13-15)



上一課我們已談過「均平」的道理，

**這一課我們要討論「馬其頓教會」  
的見證。**

保羅在八 1-8 引用了馬其頓的見證來激勵哥林多人，他們雖然在大患難中，受著極大的試煉，但還是有滿足的喜樂，因為他們懂得「施比受更為有福」的道理，他們雖是窮困，但仍樂意捐助耶路撒冷的信徒。

- 首先，我們要看看保羅是怎樣看「奉獻」「捐獻」這回事。



他並不以為「奉獻」是一種施捨，帶著一種「讓我救你一命」的心態去捐助，

更不是一種對他人可憐施捨一些冷飯菜汁，非也！

他用了三個非常有趣的字來形容「捐獻」的涵義。

第一個字是	「恩典」或「恩惠」	希臘文是charis,
第二個字是	「有分」	希臘文是kononia,
第三個字是	「服侍」	(diakonia)。

首先我們看看 *charis* 一字。這個字在新約聖經出現過148次之多，單在哥林多前後書有26次，這個字可譯作「恩典」(grace)「恩惠」(favor, good will), 或多謝(thanks)。

2 Corinthians 8:1


*WE WANT to tell you further, brethren, about the grace (the favor and spiritual blessing) of God which has been evident in the churches of Macedonia [arousing in them the desire to give alms]*

究竟「恩惠」與「捐獻」又有何關係呢？我們留意保羅怎樣形容馬其頓人的「捐獻」：

v.1 「我把神賜給馬其頓眾教會的恩告訴你們」，  
所謂「恩」是指馬其頓教會捐獻給耶路撒冷教會一事上。

v.2 「樂捐的厚恩」。

v.4 「供給聖徒的恩情上有分」。



IN ALL THINGS  
I HAVE SHOWN YOU THAT BY  
WORKING HARD  
IN THIS WAY  
WE MUST  
HELP THE WEAK  
AND REMEMBER  
THE WORDS OF THE LORD  
JESUS,  
HOW HE HIMSELF SAID,  
'IT IS MORE BLESSED TO  
GIVE THAN TO RECEIVE.' ”  
ACTS 20:35 ESV

保羅不以為「奉獻」是一種  
「施捨」「損失」甚至不是  
「犧牲」。

而是從神而來的恩惠，就  
好像耶穌所說：

**「施比受更為有福」。**

今天我們能夠奉獻，是神給我們  
莫大的恩惠。



我們再看**第二個字** *kononia* 一字，v.4譯作「有分」，這個字在新約聖經出現過17次，其中6次都是在哥林多前書與後書，通常這個字譯作「團契」「合伙」「分享分擔」「相交」(fellowship, partnership)，

但在這裏這卻是指他們的 **捐獻** (contributions)

這個字在八4出現過

和合本譯作

「有分」

第九章這個字又重覆多次，

和合本則譯作

「授受」的事，

對保羅來說，**奉獻是一種生命的分享，交流和團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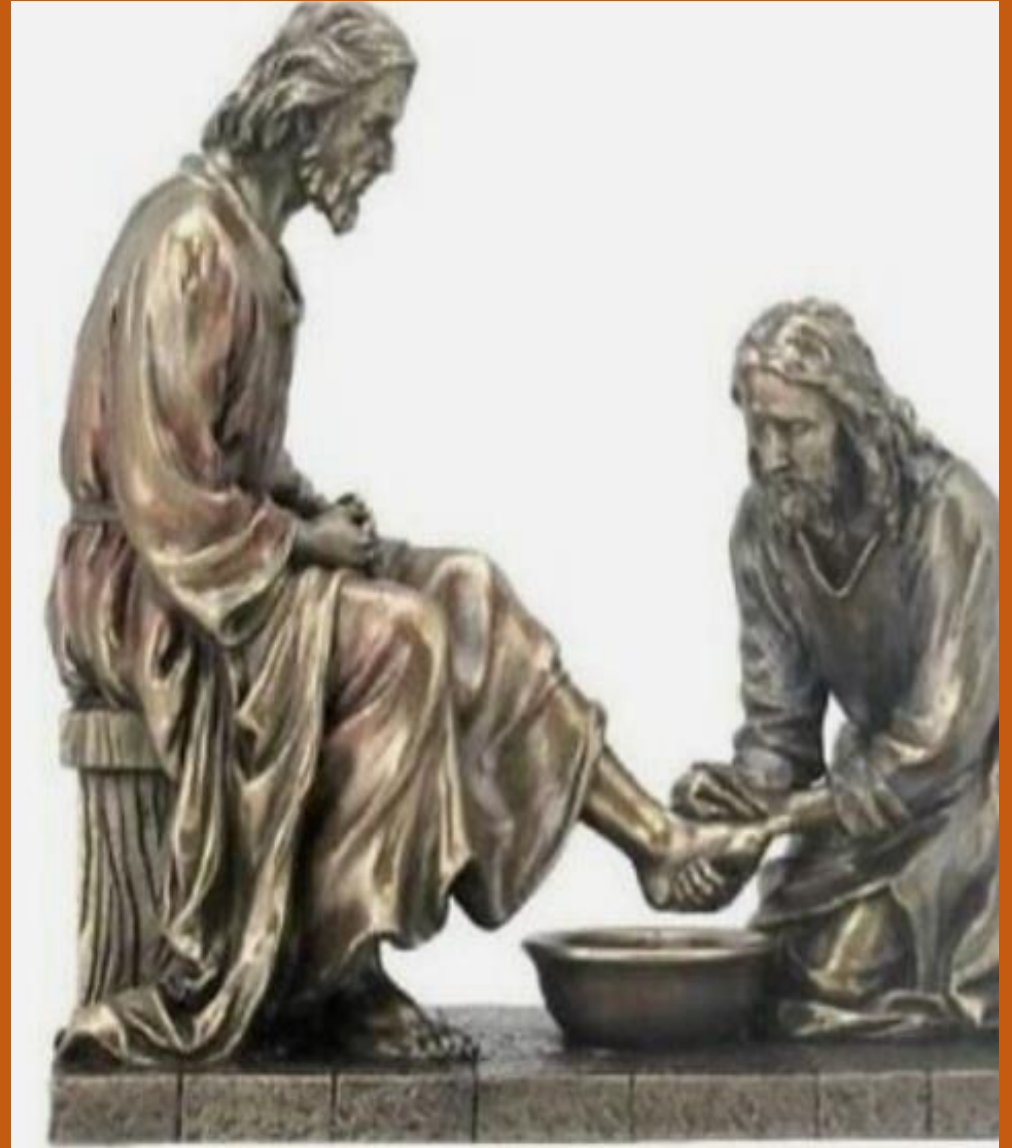
第三個字是「**服侍**」，

希臘文是diakonia。這個字在新約聖經出現過32次，其中哥林多前後書佔了13次，這個字解作「服侍」，但v.4則譯作「供給」，

對保羅來說，

**奉獻是分享神的恩惠，**

**也是一種服侍。**



當Mother Teresa在印度看到那些貧民，她不是說：「這些貧民太可憐了，讓我救濟他們吧！」非也。她說：「當我在街頭看到這些貧民，我就看到耶穌，既是耶穌，我怎不會盡我所能的服侍他們，與他們分享神的恩惠呢？」

耶穌說：「我餓了，你們給我吃，渴了，你們給我喝，我作客旅，你們留我住，我赤身露體，你們給我穿，我病了，你們看顧我，我在監裏，你們來看我。」，

正當那些義人感到奇怪，因為他們沒有這樣對待過耶穌，

耶穌就回答他們說：「我實在告訴你們，這些事你們既作在我這弟兄中一個最小的身上，就是作在我身上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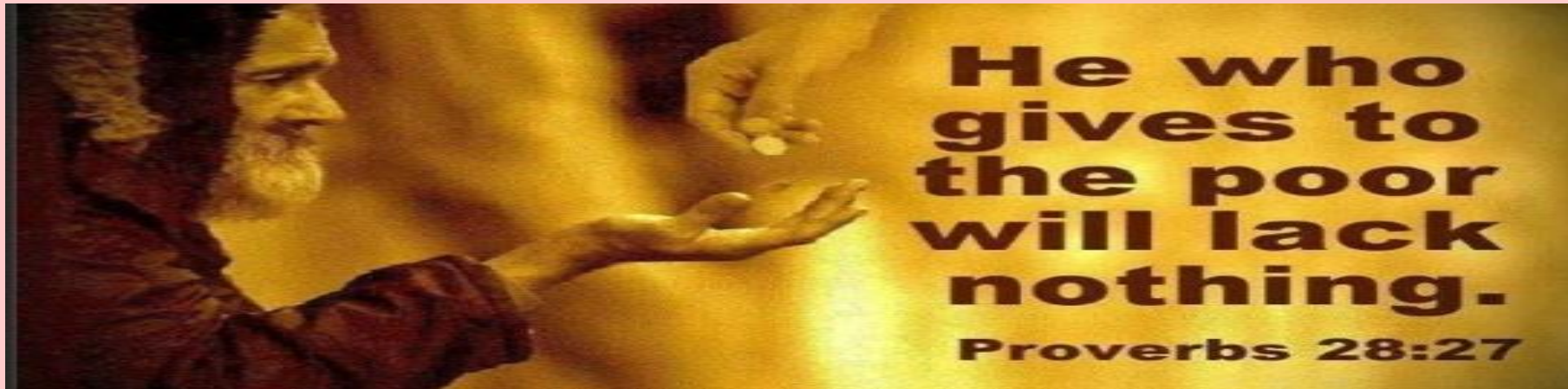
保羅稱讚馬其頓教會，不是因為他們捐得多，他不是看銀碼，而是看他們捐獻的態度。

馬其頓不是一個富有的教會，把他們所剩餘的捐獻出來，而是在患難及窮困時捐獻出來，對他們來說，這是一個極大的考驗。然而，他們就好像耶穌所說的那個窮寡婦，把她所有的都獻上。



何解？ 他們貧窮，叫他們更體會那些比他們更窮的人之掙扎，貧窮叫他們更體會神的恩惠，以致他們慷慨地捐輸。

留意保羅所用的詞句，「極大的」「滿溢的」「極度的」「豐厚的」，這些描繪強烈地表達了馬其頓人的愛心和慷慨。



馬其頓人給我們一個極大的啟迪，

捐獻並不是有錢人的專利品，窮人也一樣做得到，而且會得著更大的喜樂



我們再看v.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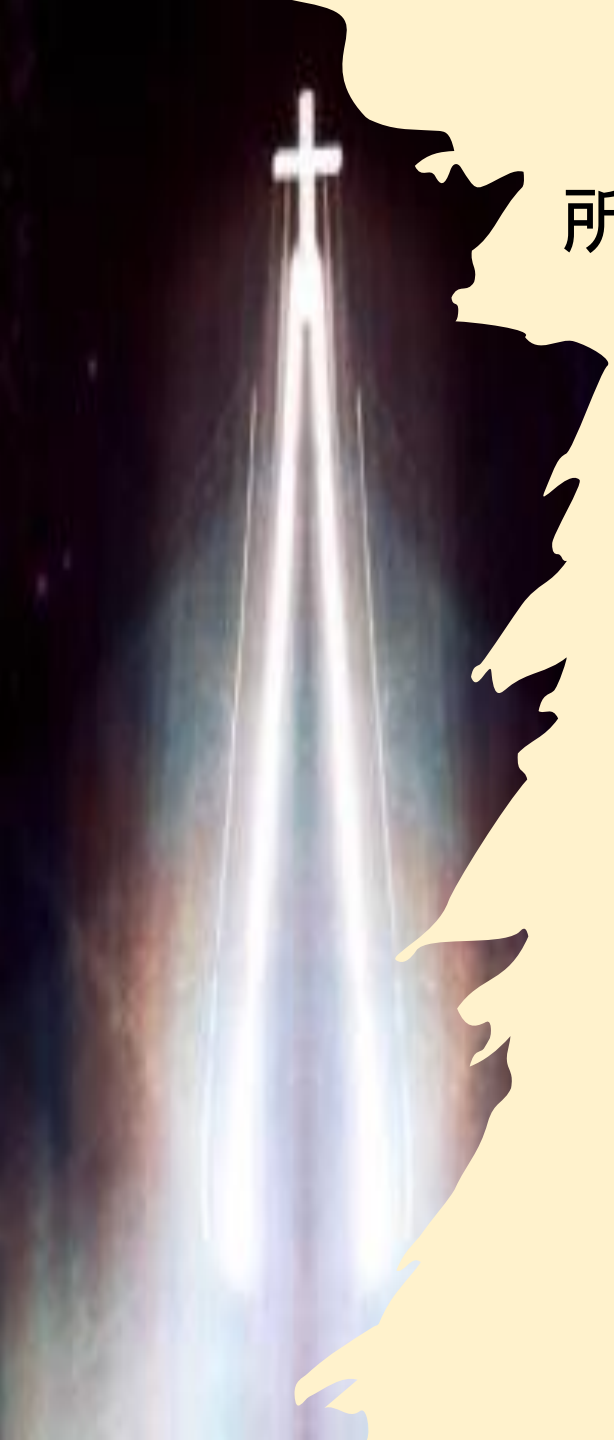
v.3「他們是按著力量，而且也過了力量，自己甘心樂意的捐助。」

v.4「再三的求我們，准他們在這供給聖徒的恩情上有分。」

v.5「並且他們作的，不但照我們想望的更照神意，先把自己獻給主，又歸附了我們。」

馬其頓人的奉獻是甘心樂意的，是自發的，他們自動再三懇求在奉獻給耶路撒冷聖徒的事上有份。他們以伙伴者的身份參與這善舉，他們的態度，感動了保羅，所以保羅分享馬其頓教會的見證，希望藉此能鼓勵哥林多人！





所以保羅在v.6-8就這樣說

「因此我勸提多，既然在你們中間開辦這慈惠的事，就當辦成了。你們既然在信心、口才、知識、熱心，和待我們的愛心上，都格外顯出滿足來，就當在這慈惠的事上也格外顯出滿足來。我說這話，不是吩咐你們，乃是藉著別人的熱心試驗你們愛心的實在。」

保羅對哥林多人所說這番話，

也適用在我們今天的眾教會。



## 默想

- (1) 你是否常常奉獻呢？
- (2) 保羅怎樣理解奉獻的意義？
- (3) 你從保羅身上學到一個什麼功課？